**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执法程序标准化流程图**

举报专查、巡视监察

专项检查、书面审查

符合受理条件

（5个工作日）

发现违法问题

劳动者递交投诉文书

7日

送达

申请法院强制执行

主动履行、结案

不服从、到期不申请复议（起诉）又不履行

提起诉讼

 不服 6个月内

申请复议

不服 60日内

报上级备案

10日内

15日内

处理、处罚决定书

陈述申辩

听证

（3日）

处理处罚告知

撤销立案

案件处理报批

（拒不改正）

**依法移交相关部门或中止案件**

无法取证

逃 匿

责令限期改正

违法事实不成立

情节轻、主动纠正

备案

退回重新调查

（30工作日内）

（有异议）

（60个工作日）

当场责令改正或处罚

事实清楚，证据确凿

继续调查取证

处罚2千到2万

拒不执行

发《监察询问通知书》

实地监察取证

调查取证

回避（3个工作日）

指定承办人员

立 案

补正申诉材料

告知不予受理

转其它部门处理